附件3

2019年省级“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省政府工作安排，经福建省财政厅汇总，2019年福建省省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41亿元，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31亿元，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有关政府要带头过“紧日子”要求，从严安排省本级“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66亿元，与上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1.09亿元，同比减少0.01亿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56亿元，同比减少0.03亿元；公务用车运行经费2.09亿元，同比减少0.27亿元。